



检 测 报 告

QSWT2307053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受检单位：苏州梦幻家具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：苏州梦幻家具有限公司

青山绿水（苏州）检验检测有限公司

2023 年 07 月

声 明

- 1、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、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2、对客户提供的样品：本公司不承担客户提供样品信息（主要包括样品名称、点位信息、样品采集、保存及运输过程等）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责任。
本公司仅对送达到本实验室的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- 3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外，超过标准规定有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- 4、若客户对报告有异议，应在收到报告后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书面提出，逾期则视为认可本报告。
- 5、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无效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本报告；
经书面同意复制本报告，须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。
- 7、本公司保证检测工作的客观公正性，对客户的商业信息、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。

青山绿水（苏州）检验检测有限公司

地 址：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凤北荡路 198 号 4 号楼

邮 政 编 码：215100

电 话：0512-68832018

网 址：<http://www.qslssz.com>

检测报告

受检单位	苏州梦幻家具有限公司	地址	苏州市相城区北桥街道灵峰村
联系人	李菲	联系电话	13357908080
采样日期	2023.07.11	分析日期	2023.07.11~07.14
样品类别	废水、废气、噪声	采样人员	吴军、冉节、丁文杰、宣克
样品状况	完好		
检测目的	了解环境污染物排放情况		
检测内容	废水：化学需氧量 无组织废气：非甲烷总烃、总悬浮颗粒物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甲醛 噪声：工业企业厂界噪声		
参考标准	无组织废气（甲醛、总悬浮颗粒物）、厂区内无组织废气（非甲烷总烃）：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 32/4041-2021） 无组织废气（苯、甲苯、二甲苯）：《表面涂装（家具制造业）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 32/3152-2016） 噪声：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		
检测结果	详见表 1~表 3		

编制：邵茜

审核：张海燕

签发：邵光野

检测报告专用章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签发日期 2023 年 07 月 18 日

表 1 废水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 (mg/L)		
		雨水排放口		
2023 年 07 月 11 日	采样频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	样品描述	无色、无味、透明	无色、无味、透明	无色、无味、透明
	化学需氧量	32	30	32
备注	雨水采集时不流动。			

表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采样时间	检测结果 (μg/m³)			
			上风向 G1	下风向 G2	下风向 G3	下风向 G4
2023 年 07 月 11 日	甲醛 (mg/m³)	15:29~16:29	ND	ND	ND	ND
		参考限值 (mg/m³)	/	0.05		
	苯	15:32~16:32	ND	ND	ND	ND
		参考限值 (mg/m³)	/	0.10		
	甲苯	15:32~16:32	ND	ND	ND	ND
		参考限值 (mg/m³)		0.60		
	二甲苯	15:32~16:32	ND	ND	ND	ND
		参考限值 (mg/m³)	/	0.20		
	总悬浮颗粒物	15:29~16:29	192	391	398	290
		参考限值 (mg/m³)	/	0.5		
	非甲烷总烃 (以碳计) (mg/m³)	15:35	0.59	0.93	0.99	1.07
		15:50	0.76	0.88	0.92	1.14
		16:05	0.78	0.82	1.07	0.97
		16:20	0.68	0.95	1.15	1.02
		均值	0.70	0.90	1.03	1.05
备注	1、“ND”表示低于检出限，检出限见附表3； 2、甲醛、总悬浮颗粒物排放限值参考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 32/4041-2021）表3；苯、甲苯、二甲苯排放限值参考《表面涂装（家具制造业）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（DB 32/3152-2016）表2。					

续表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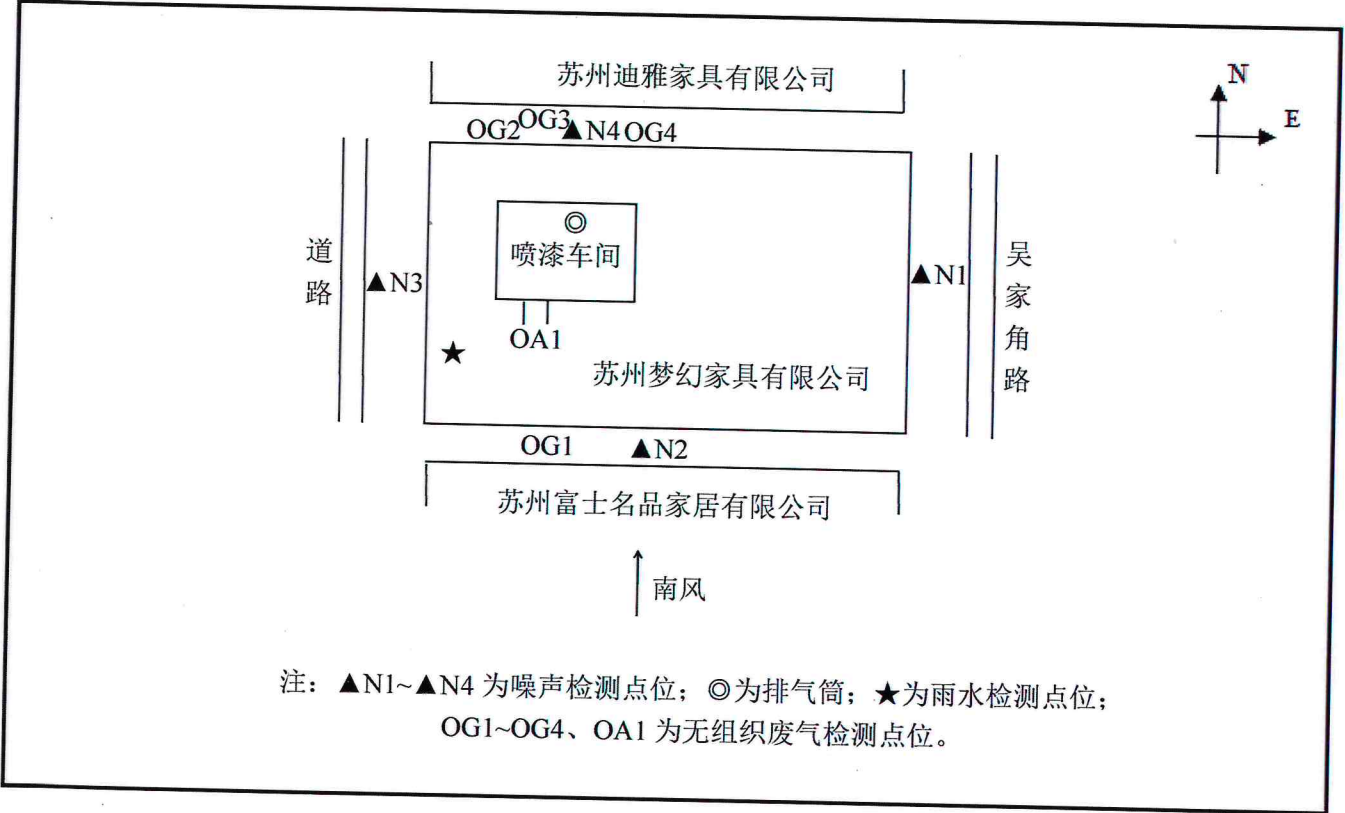
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采样时间	检测结果 (mg/m³)
			喷漆车间南门外 1 米处 A1
2023 年 07 月 11 日	非甲烷总烃 (以碳计)	16:40	1.23
		16:55	1.33
		17:10	1.38
		17:25	1.27
		均值	1.30
		参考限值 (mg/m³)	6
备注	排放限值参考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32/4041-2021) 表2。		

表 3 厂界噪声测量结果

测量时间	昼间: 2023.07.11 16 时 57 分至 17 时 22 分	
测点位置	等效声级 dB(A)	噪声源 类型
	测量值	
东厂界外 1 米 (N1)	58.6	/
南厂界外 1 米 (N2)	57.7	/
西厂界外 1 米 (N3)	58.6	/
北厂界外 1 米 (N4)	59.1	频发
标准限值 (2 类)	60	/
备注	1、噪声测量值低于相应噪声排放限值的, 以测量值直接评价; 2、排放限值参考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 2 类。	

结果说明:

附图：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附表 1：无组织废气检测主要气象参数

采样日期	采样项目	采样点位	温度(℃)	相对湿度(%)	大气压(kPa)	风速(m/s)	风向	天气情况
2023 年 07 月 11 日	苯、甲苯、二甲苯、甲醛、非甲烷总烃、总悬浮颗粒物	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	34.1	58	100.25	2.5	南	多云
	非甲烷总烃	喷漆车间南门外 1 米处 A1	33.9	59	100.27	2.6	南	多云

附表 2：噪声声学校正及气象参数

测量时间	天气情况	声学校正 校准值为：94.1dB (A)	
昼间：2023.07.11	多云，南风 风速：2.6m/s	测量前：93.9dB (A)	测量后：93.8dB (A)

附表 3：检测方法及仪器

检测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使用仪器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	方法检出限
废水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50mL 滴定管	QSSZ-YQ-434	2024.10.28	4mg/L
			HCA-102 COD 消解仪	QSSZ-YQ-291 QSSZ-YQ-240	/	
无组织废气	甲醛	酚试剂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）2007 年 6.4.2.1	MH1200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	QSSZ-YQ-030 QSSZ-YQ-031 QSSZ-YQ-032 QSSZ-YQ-033	2023.10.10	0.01mg/m ³
			kestrel5500 袖珍气象追踪仪	QSSZ-YQ-049	2023.09.27	
			UV-750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QSSZ-YQ-217	2023.09.27	
	苯、甲苯、二甲苯	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644-2013	sp300SP 空气采样器	QSSZ-YQ-001 QSSZ-YQ-002 QSSZ-YQ-003 QSSZ-YQ-004	2023.10.10	苯、甲苯： 0.4μg/m ³ 间/对二甲苯、邻二甲苯： 0.6μg/m ³
			kestrel5500 袖珍气象追踪仪	QSSZ-YQ-049	2023.09.27	
			Agilent7820A-5977B 气质联用仪	QSSZ-YQ-204	2024.10.10	
	总悬浮颗粒物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-2022	kestrel5500 袖珍气象追踪仪	QSSZ-YQ-049	2023.09.27	168μg/m ³ （采体以 6m ³ 计）
			MH1200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	QSSZ-YQ-030 QSSZ-YQ-031 QSSZ-YQ-032 QSSZ-YQ-033	2023.10.10	
			ES1055A 十万分之一天平	QSSZ-YQ-310	2024.04.04	
	非甲烷总烃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	kestrel5500 袖珍气象追踪仪	QSSZ-YQ-049	2023.09.27	0.07 mg/m ³
			NH17C100-B 气垫抽气泵	QSSZ-YQ-088 QSSZ-YQ-089 QSSZ-YQ-090 QSSZ-YQ-091	/	
			9790 II 气相色谱仪	QSSZ-YQ-200	2023.10.11	
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	AWA6228+ 多功能声级计	QSSZ-YQ-040	2023.09.24	/
			AWA6021A 声校准器	QSSZ-YQ-043	2023.10.09	
			PLC-16025 便携式风速风向仪	QSSZ-YQ-575	2024.06.09	

附表 4：质量控制统计表

检测类型	检测项目	样品数	平行样		加标样		质控样		全程序空白(个)	实验室空白(个)
			平行样(个)	合格率(%)	加标样(个)	合格率(%)	质控样(个)	合格率(%)		
废水	化学需氧量	3	2	100	/	/	1	100	1	2
无组织废气	非甲烷总烃	20	2	100	/	/	2	100	1	1
	总悬浮颗粒物	4	/	/	/	/	2	100	/	/
	甲醛	4	/	/	/	/	1	100	1	2
	苯、甲苯、二甲苯	4	/	/	/	/	1	100	1	1

-----报告结束-----


 古限公司